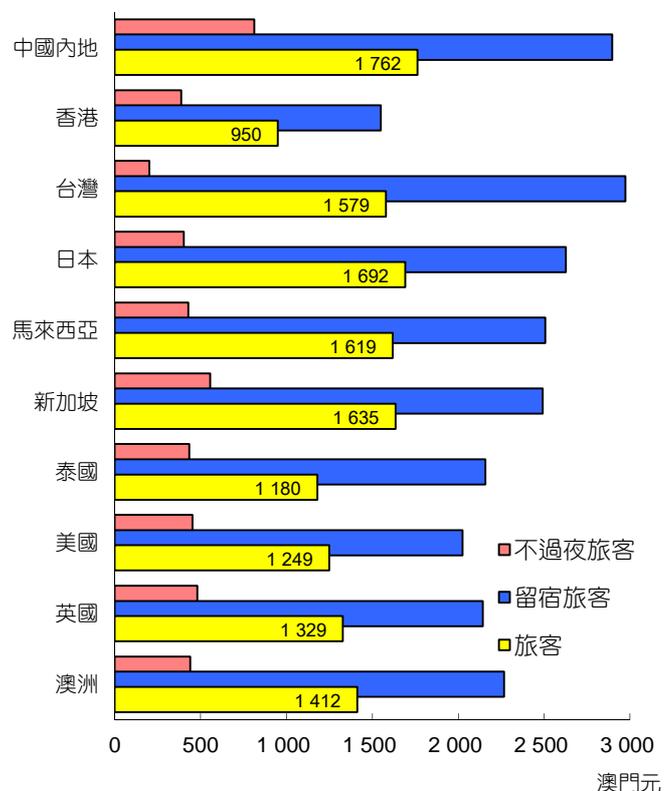


- 旅客總消費(不包括博彩)為115.4億元，按年下跌13.6%，與前一季比較亦錄得11.6%的減幅；留宿及不過夜旅客總消費按年分別下跌14.8%及9.6%。
- 旅客人均消費為1,547元，按年減少14.1%，較前一季亦減少6.8%；留宿及不過夜旅客人均消費按年分別減少21.8%及3.9%。
- 旅客消費主要用於購物(43.7%)、住宿(27.8%)及餐飲(20.4%)。
- 來澳參加會議展覽的旅客人均消費最高，達3,132元，按年上升9.9%；主要為度假及購物而來澳的旅客人均消費分別為2,177元及2,074元，按年減少19.1%及10.4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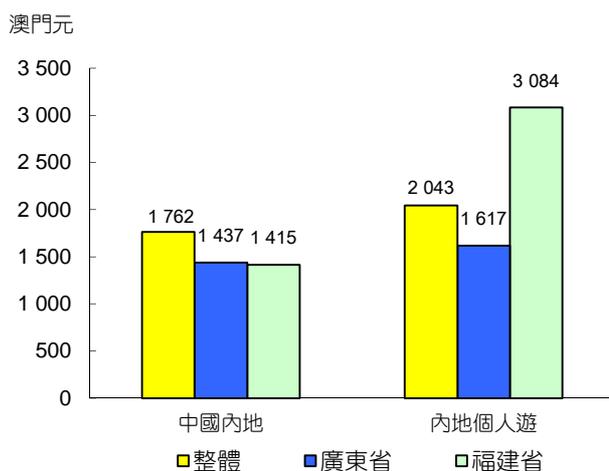
主要指標

	當季	去年同季	變動(%)
旅客總消費(百萬澳門元)	11 540	13 359	-13.6
留宿旅客	8 860	10 397	-14.8
不過夜旅客	2 679	2 962	-9.6
人均消費(澳門元)	1 547	1 802	-14.1
留宿旅客	2 525	3 230	-21.8
不過夜旅客	679	706	-3.9

旅客人均消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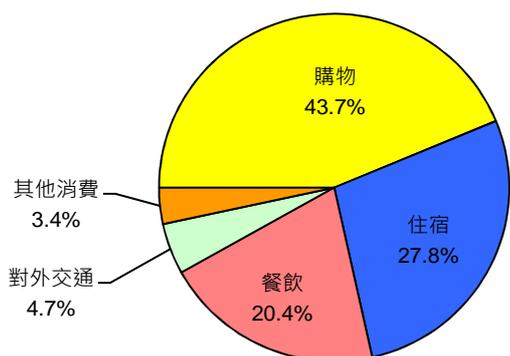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國內地旅客人均消費



- 中國內地旅客總消費為87.1億元，按年減少19.5%，其中廣東省(33.0億元)及福建省旅客(2.4億元)分別下跌8.0%及16.6%；內地留宿旅客(65.2億元，佔總數74.9%)及不過夜旅客總消費(21.9億元，佔25.1%)分別減少21.8%及11.7%。
- 中國內地旅客人均消費為1,762元，按年下跌18.1%，當中廣東省(1,437元)及福建省旅客(1,415元)的人均消費分別減少7.5%及4.8%。另一方面，內地個人遊旅客人均消費按年下跌10.4%，為2,043元，當中福建省個人遊旅客的人均消費(3,084元)則錄得9.7%之升幅。
- 日本(1,692元)及香港旅客(950元)人均消費按年分別上升12.5%及11.8%；而新加坡(1,635元)、馬來西亞(1,619元)及台灣地區旅客(1,579元)則減少8.3%、1.3%及2.3%。長途旅客方面澳洲旅客(1,412元)按年上升15.1%，而英國(1,329元)及美國旅客(1,249元)均錄得減幅。
- 留宿旅客的人均消費為2,525元，按年減少21.8%；不過夜旅客(679元)亦下跌3.9%。來自中國內地及台灣地區的留宿旅客人均消費較高，分別為2,897元及2,973元，惟仍按年下降25.4%及10.3%。中國內地不過夜旅客的人均消費(813元)亦減少5.5%。

旅客消費結構



- 在購物消費方面，旅客集中購買手信食品(223元)，按年減少8.7%；其次為化妝品及香水(147元)，上升3.9%。
- 按年跌幅最顯著的消費為購買手袋及鞋類(63元)與珠寶手錶(49元)，人均消費額分別下降45.9%及49.2%。

- 按消費類別分析，旅客消費以購物(佔總消費43.7%)為主；人均購物677元，按年下跌22.3%。
- 旅客用於住宿及餐飲的人均消費分別為430元及315元，按年分別減少6.9%及7.0%。

旅客人均購物消費

	當季	去年同季	澳門元 變動(%)
總數	677	871	-22.3
成衣	112	157	-28.4
珠寶手錶	49	96	-49.2
手信食品	223	244	-8.7
化妝品及香水	147	142	3.9
手袋及鞋類	63	116	-45.9
其他	83	117	-28.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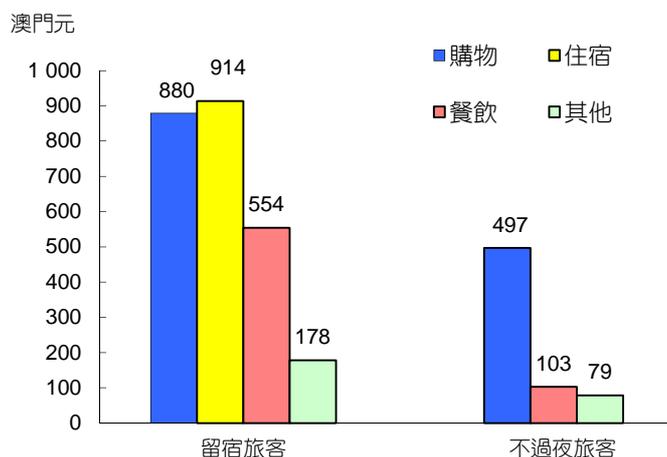
留宿及不過夜旅客人均消費

	留宿旅客		不過夜旅客		澳門元
	消費	變動(%)	消費	變動(%)	
中國內地	2 897	-25.4	813	-5.5	
香港	1 550	0.8	388	8.5	
台灣	2 973	-10.3	201	-21.8	
日本	2 627	15.5	402	-9.7	
馬來西亞	2 507	-2.2	428	-3.3	
新加坡	2 491	-13.9	556	12.1	
泰國	2 157	-9.8	435	0.2	
美國	2 025	-10.7	454	2.8	
英國	2 144	-26.1	480	10.0	
澳洲	2 266	17.8	440	-7.1	

- 留宿旅客的人均消費為2,525元，按年減少21.8%。中國內地(2,897元)、馬來西亞(2,507元)、新加坡(2,491元)及台灣地區留宿旅客(2,973元)均錄得跌幅，日本的留宿旅客人均消費則上升15.5%。
- 留宿旅客用於住宿的消費(人均914元)佔36.2%；用於購物(880元)的則佔34.8%。

- 不過夜旅客的人均消費有679元，按年下跌3.9%。中國內地不過夜旅客(813元)的人均消費最高，較去年同期下跌5.5%；當中屬個人遊的不過夜旅客人均消費減少2.4%至1,292元；新加坡(556元)的則上升12.1%。

按類別的旅客人均消費



按旅客來澳主要目的統計的人均消費

	旅客結構		人均消費		
	2016 (%)	2015 ^f (%)	2016 (澳門元)	2015 (澳門元)	變動 (%)
參加會展	0.3	0.3	3 132	2 851	9.9
度假	45.0	44.1	2 177	2 690	-19.1
購物	11.9	9.6	2 074	2 316	-10.4
業務公幹	4.3	4.8	1 372	1 310	4.8
探親	5.5	5.3	1 345	1 440	-6.6
博彩	7.0	7.4	987	1 291	-23.5
過境	19.0	21.8	333	480	-30.6

- 由今期起增加公佈按旅客來澳主要目的統計之人均消費資料。按有關目的分析，來澳參加會議及展覽的旅客人均消費較去年同期上升9.9%至3,132元；相關旅客數目的佔比(0.3%)則相若。
- 來澳度假(佔45.0%)及購物(11.9%)的旅客人均消費為2,177元及2,074元，按年分別減少19.1%及10.4%。
- 以過境為來澳主要目的之旅客佔總數19.0%，其人均消費僅為333元。

- 按旅客經濟活動狀況分析，職業為公營或私人機構的領導及管理人員佔19.9%，按年減少1.3個百分點；其次為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，有13.4%，微跌0.3個百分點。
- 旅客中非在職人士(如家庭主婦及退休人士等)佔32.5%，較2015年同季增加3.2個百分點。

旅客經濟活動狀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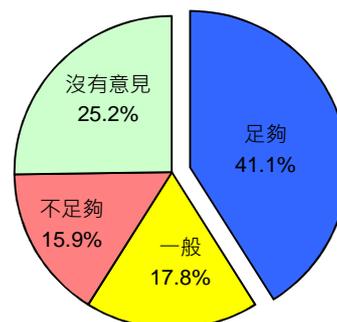
	結構(%)	差異(百分點)
公營或私人機構的領導及管理人員	19.9	-1.3
專業人員	10.1	0.4
技術員及輔助專業人員	13.4	-0.3
文員	12.4	-0.1
服務及銷售人員	8.0	-1.8
其他在職人士	3.7	-0.1
非在職人士	32.5	3.2

旅客評價

	滿意	按季差異(百分點)	一般	按季差異(百分點)	須改善	按季差異(百分點)	沒有意見	按季差異(百分點)	%
環境衛生	83.2	2.5	13.9	-1.1	1.8	-1.4	1.1	-	
公共設施	71.3	0.3	13.7	-0.8	6.4	-1.2	8.6	1.7	
旅行社	89.8	11.3	7.1	-9.0	-	-3.2	3.1	0.9	
酒店	89.9	2.0	8.4	-1.0	1.2	-1.0	0.5	-	
博彩場所	86.1	3.1	10.3	-3.0	1.0	-0.8	2.6	0.7	
餐廳及食肆	79.0	2.1	16.3	-1.5	3.8	-0.5	0.9	-0.1	
購物	84.4	2.7	12.7	-1.5	2.3	-1.0	0.6	-0.2	
公共交通	71.3	3.5	16.4	-0.4	10.7	-2.9	1.6	-0.2	

- 旅客對各項服務的滿意比例均較前一季有所回升，其中滿意酒店服務及設施的旅客有89.9%，按季上升2.0個百分點；而對旅行社服務表示滿意的旅客更大幅攀升11.3個百分點至89.8%。
- 對公共設施及公共交通服務表示滿意的旅客均有71.3%，按季分別上升0.3及3.5個百分點。
- 認為觀光點足夠的旅客比例有41.1%，按季減少1.3個百分點，而表示觀光點不足夠的則上升0.9個百分點至15.9%。

旅客對澳門觀光點的評價



抽樣誤差	澳門元				歷年資料					
	人均消費	購物	住宿	餐飲	2011	2012	2013	2014	2015	
旅客	0.9	0.6	0.3	0.2	總消費(百萬澳門元)	9 751	13 131	14 479	15 948	13 359
留宿旅客	1.5	1.1	0.6	0.4	留宿旅客	7 639	10 616	12 155	13 173	10 397
不過夜旅客	0.6	0.6	..	0.1	不過夜旅客	2 113	2 515	2 324	2 775	2 962
					人均消費(澳門元)	1 516	1 891	2 046	2 074	1 802
					留宿旅客	2 623	3 358	3 574	3 691	3 230
					不過夜旅客	600	665	632	673	706

統計方法

2016年首季開始增加公佈按旅客來澳主要目的統計之人均消費，相關目的參考了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的建議及來澳旅客特性，包括度假、探親、業務公幹、博彩、購物、參加會展及過境等。

旅客消費及旅客評價調查採用系統抽樣方法進行，對象為所有非本地居民。工作人員在各口岸向離境旅客收集他們在澳門逗留期間的消費資料，以及對服務和設施的評價。

詞彙解釋

旅客：任何到訪慣常活動地區以外地方，且逗留時間少於一年的人士；其到訪目的並非在該地參與任何有償活動。

旅客類別：

留宿旅客：包括在旅遊地區的住宅單位、娛樂場等地最少逗留一晚的旅客；或已在酒店/公寓安排住宿的旅客。

不過夜旅客：指未在旅遊地區的任何住宅單位、酒店/公寓，又或娛樂場等地過夜，亦沒有在酒店/公寓安排住宿的旅客。

旅客到訪主要目的：構成是次旅程最重要的原因；若沒有這原因，則此旅程不會成行。

旅客消費：旅客購買作為自用或送贈他人的商品及服務消費；包括由旅客或他人(如：親友或僱主)支付的消費。旅客消費不包括博彩、捐款、購買資產及用作再出售商品的支出。

註：旅客定義是參考聯合國世界旅遊組織International Recommendations for Tourism Statistics 2008

符號註釋：

- 絕對數值為零
- .. 不適用
- r 修訂數字

詳細資料請瀏覽：

http://www.dsec.gov.mo/c/visitor_expenditure.aspx

